

## 《广东省汕尾市管辖海域 JH21-08 矿区回填料用海砂矿采矿权 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主要参数表

评估项目名称	广东省汕尾市管辖海域 JH21-08 矿区回填料用海砂矿采矿权
矿种	海砂
评估目的	为汕尾市自然资源局出让该采矿权提供出让收益底价参考意见
出让机关	汕尾市自然资源局
评估委托人	汕尾市自然资源局
评估方法	折现现金流量法
评估矿区面积	1.95 平方公里
资源储量合计	保有控制资源量和推断资源量合计为原矿矿石量（含泥）3484.68 万立方米，原矿矿石量（不含泥）2908.23 万立方米，含泥量 16.54%。
生产规模	原矿矿石量（含泥）1814.40 万立方米/年
矿山理论服务年限	1.58 年
评估计算年限	2.08 年（含准备期 0.50 年）
产品方案	回填料用海砂精矿
技术指标	采矿回采率 91%，矿石贫化率 0%，精矿产出率 91.65%
评估用可采储量	原矿矿石量（含泥）为 2860.52 万立方米
固定资产投资	2205.00 万元
销售价格（不含税）	125.00 元/立方米
单位总成本费用	55.66 元/立方米
单位经营成本费用	34.12 元/立方米
采矿权权益系数	—
折现率	8%
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值	98191.05 万元
评估基准日	2022 年 8 月 31 日
评估机构	北京红晶石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法定代表人	胡鹏兴
项目负责人	路璐
签字评估师	路璐、柳海华